

# 2023年海口市“老百姓喜欢的乡村住宅”建筑设计竞赛活动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海口市乡村振兴局

乙方：海南鱼光七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3年9月（2023年海口市“老百姓喜欢的乡村住宅”建筑设计竞赛活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BL-2023-045）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作：

## 一、服务内容

活动内容包含赛事策划、活动执行、海报设计、评比标准、奖项设置、宣传等服务。活动表现形式分为线上作品报名征集、专家评审、网络投票，线下投票、颁奖典礼、获奖作品巡展等，赛事地点为海口市石山镇、红旗镇。

## 二、费用合计

活动费用总金额（含税），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叁仟柒佰壹拾贰元，小写¥393,712.00元。

## 三、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2. 合同签订后，乙方须在5个工作日之内提供增值税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45%费用，即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柒仟壹佰柒拾壹元整，（小写）¥177,171.00；

3. 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先向甲方提交活动结案报告、

增值税发票、付款申请等资料，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已完全履行了本合同全部义务合格后，于10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剩余金额，即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陆仟伍佰肆拾壹元整，（小写）¥216,541.00元。甲方在上述支付期限内向国库支付部门提出付款申请后，视为甲方已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如有逾期付款的情形出现，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在达成一致意见的情况下，根据达成的意见执行。如因乙方迟延提供发票等上述资料或者甲方因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而行使不安抗辩权或者国库支付部门付款审批时间延迟或者其他非甲方过错等原因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 4.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海南鱼光七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65035059792；

开户行：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滨海新村588号12楼1206。

### 四、双方的义务责任

#### 甲方义务：

1. 甲方须提供明确地点作为本次设计大赛样板地，并配合乙方做好线下活动场地活动物料管理及突发事件的应对（场地包括颁奖典礼、作品巡展及民众投票等地点）；

2. 甲方负责活动全流程监督至活动圆满完成；

3. 甲方须配合乙方做好赛事成果发布相关工作；

4. 甲方须协调相关区、镇、村委人员配合乙方组织线下村民投票工作；

5. 甲方协助乙方做好民众投票、颁奖典礼、作品巡展中与会人员、嘉宾的通知或邀请，并配合乙方做好接待工作及协助现场秩序管理；

6. 甲方须协助乙方邀请本次赛事评审专家，配合乙方做好赛事评审工作；

7. 甲方对乙方执行合同审核做最终审核。

乙方义务：

1. 乙方负责活动全流程执行、宣传海报设计、物料制作、奖项评审、投票环节、活动宣传等工作；

2. 乙方须确保所提供活动用品安全可靠，如因乙方提供用品发生意外招致现场工作人员及其他人员意外伤害，乙方全权负责；

3. 乙方必须保证活动正常实施，所有人员配备、服务项目实施要在指定时间内完成；

4. 乙方须保证总参赛报名的单位达到 30 家（海南省内各大高校建筑院系、建筑设计院（公司）、专业设计工作室以小组的形式参赛，每个参赛单位最多 2 个小组参赛），总参赛小组达到 60 个，每个小组提交成果不小于 1 个；

5. 乙方须保证入围作品网络投票总计不少于 20000 票，线下投票不少于 2000 人次，并负责保证投票工作有序、公正进行；

6. 乙方具体负责邀请本次赛事评审专家（相关专业省政务专家库邀请）。

7. 乙方须保证于 2024 年 2 月底出设计大赛结果。

## 五、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七、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或服务）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乙方的响应文件和询标时乙方的书面承诺（如有）；
- （三）中标通知书；
- （四）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 九、保密条款

对本合同内容涉及甲方需要严格保密的资料，在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并采取合理的措施，保护应保密资料免于网络传播、散发、披露、复制、模仿、滥用以及被无关人员接触。

## 十、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双方不能控制、不可预见并不可避免的客观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不可抗力包括不限于政府行为、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类似事件等；

2. 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导致不能部分或全部履行合同的一方不

承担违约责任，但应返还对方由此预付的费用；

3. 出现不可抗力事件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合理可行的最短时间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告知对方不可抗力事件对其合同可能产生的影响，而且应当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5 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地的政府、公证机关或商会出具的证明或权威媒体的报道。因怠于通知造成对方损失的，负有通知义务的一方应对对方由此遭受的损失进行赔偿；

4. 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解除后，双方可协商继续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 30 日的，双方应协商确定延长履行期限或提前解除本合同。

## 十一、合同期限与终止

1. 本合同项下的活动期限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期限届满，本合同未履行完毕的，甲方享有单方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的权力；

2. 本合同活动期限内，任何一方可在另一方发生违约行为时要求违约方在 2 天之内提出补救措施，经守约方同意后进行及时补救。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担保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费用等；

3. 本合同的提前终止不应影响双方于本合同提前终止日之前根据本合同已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4. 甲方无正当理由终止合同而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无权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如已付款项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应补足；

5. 乙方无正当理由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如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十二、其他

1. 如果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的，本合同的其余条款仍应有效并且有约束力；

2.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有注解、补充合同等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所有的注解、附件和补充合同等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三、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两份，招标代理机构和主管财政部门各执一份。

---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有限公司

(签章页)

甲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授权)代表人: 许志峰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乙方:



地址:

联系电话: 13711422467

法定(授权)代表人: 庄海鹏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机构声明: 本合同标的经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签订,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代理机构: 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经办人: 徐石

年 月 日